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8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大楼2楼报告厅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股)	996,070,533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独立董事王怀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于增彪、王立平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王怀兵参会;董事戴圣龙因公出差,委托董事赵波参会;董事杨群胜、王晨阳因航班延误,分别委托董事赵波和张军参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7,844,834	99.97	225,699	0.03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7,844,834	99.97	225,699	0.03	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赵波	997,712,095	99.96	是
3/02	张军	997,712,096	99.96	是
3/03	戴圣龙	997,712,097	99.96	是
3/04	杨群胜	997,712,098	99.96	是
3/05	王晨阳	997,512,699	99.94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王仁康	997,712,096	99.96	是
4/02	王耀华	997,512,696	99.9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1,437,095	99.81	225,699	0.19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小、李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09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18日书面发出,并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楼报告厅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公司独立董事于增彪、王立平因公无法参会,一并委托独立董事王怀兵参会,授权其对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票赞成;董事杨群胜、王耀华因航班延误,无法按时参会,分别委托董事赵波和张军参会;授权其对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票赞成。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独立董事王怀兵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并以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选举赵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部分成员的议案》;
调整后的董事会部分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长赵波;委员:独立董事王立平、董事张军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立平;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董事长赵波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怀兵;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董事长赵波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委员:独立董事王怀兵、董事张军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议案》;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18日书面发出,并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楼报告厅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公司独立董事于增彪、王立平因公无法参会,一并委托独立董事王怀兵参会,授权其对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票赞成;董事杨群胜、王耀华因航班延误,无法按时参会,分别委托董事赵波和张军参会;授权其对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票赞成。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独立董事王怀兵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并以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选举赵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部分成员的议案》;
调整后的董事会部分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长赵波;委员:独立董事王立平、董事张军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立平;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董事长赵波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怀兵;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董事长赵波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于增彪;委员:独立董事王怀兵、董事张军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议案》;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0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18日书面发出,并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楼报告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董事秘书张敬峰先生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主任委员王仁康主持。经会议讨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选举王仁康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新任监事会主席;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资金自2016年1月29日起12个月内任一时点,投资额度不得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的投资时间和投资品种,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6-012号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议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1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战略管控与财务管控两型上市公司总部,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议案》;2016年1月29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意将公司本部机床业务分立,成立装备装备公司(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6-011号公告)。

一、成立装备装备公司的必要性
1.实现业务专业化发展的需要。成立装备公司后,作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权责明确、定位清晰的独立法人,承担控制机床及高端装备产业发展的重任。
2.优化产业结构及管理模式的需要。未来上市公司总部作为战略管控和财务管控的中心,并通过创新人、企业并购等多种方式培育经济持续增长,现有机床业务领域拟以子公司形式发展。
3.进一步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简称:中航工业制造所)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的需要。为发挥各方技术及资源优势,推进机床业务扭亏和转型升级,上市公司与中航工业制造所于2015年12月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披露的2015-057号公告),协议明确积极研究并推进上市公司机床业务委托中航工业制造所经营管理。将机床业务从上市公司本部分立并成立装备公司,是为实现委托经营管理创造条件的前提。
二、拟成立装备公司的基本方案
1.按照资产和人随业务走的原则,确定分立范围,将上市公司机床业务除土地房产(如变更产权主体,税收成本较大,后续采用租赁方式使用)以外的资产注入新成立的装备公司。
2.按照业务发展需要及效率效益提升的原则,确定新成立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架构,并采用竞争招聘方式确定具体人员。
3.为尽量控制独立法人单位,降低管控风险,以现有的南通天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基础,采用以机床业务相关资产对其增资,更名并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等方式成立南通装备公司。
4.新装备公司成立后进一步优化调整现有数控机床业务结构,重点发展具备一定竞争能力和能力的产品,并充分借助中航工业制造所的技术和市场资源,承接配套部件加工制造业务,并逐步向高端装备转型,力争3年内完成扭亏目标。
后续公司经营层将根据涉及的资产及交易金额,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开展新装备公司相关工作。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2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募集资金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较好、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6-012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3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战略管控与财务管控两型上市公司总部,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议案》;2016年1月29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意将公司本部机床业务分立,成立装备装备公司;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成立装备装备公司的必要性
1.实现业务专业化发展的需要。成立装备公司后,作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权责明确、定位清晰的独立法人,承担控制机床及高端装备产业发展的重任。
2.优化产业结构及管理模式的需要。未来上市公司总部作为战略管控和财务管控的中心,并通过创新人、企业并购等多种方式培育经济持续增长,现有机床业务领域拟以子公司形式发展。
3.进一步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简称:中航工业制造所)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的需要。为发挥各方技术及资源优势,推进机床业务扭亏和转型升级,上市公司与中航工业制造所于2015年12月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披露的2015-057号公告),协议明确积极研究并推进上市公司机床业务委托中航工业制造所经营管理。将机床业务从上市公司本部分立并成立装备公司,是为实现委托经营管理创造条件的前提。
二、拟成立装备公司的基本方案
1.按照资产和人随业务走的原则,确定分立范围,将上市公司机床业务除土地房产(如变更产权主体,税收成本较大,后续采用租赁方式使用)以外的资产注入新成立的装备公司。
2.按照业务发展需要及效率效益提升的原则,确定新成立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架构,并采用竞争招聘方式确定具体人员。
3.为尽量控制独立法人单位,降低管控风险,以现有的南通天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基础,采用以机床业务相关资产对其增资,更名并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等方式成立南通装备公司。
4.新装备公司成立后进一步优化调整现有数控机床业务结构,重点发展具备一定竞争能力和能力的产品,并充分借助中航工业制造所的技术和市场资源,承接配套部件加工制造业务,并逐步向高端装备转型,力争3年内完成扭亏目标。
后续公司经营层将根据涉及的资产及交易金额,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开展新装备公司相关工作。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4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战略管控与财务管控两型上市公司总部,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成立装备子公司的议案》;2016年1月29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意将公司本部机床业务分立,成立装备装备公司;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成立装备装备公司的必要性
1.实现业务专业化发展的需要。成立装备公司后,作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权责明确、定位清晰的独立法人,承担控制机床及高端装备产业发展的重任。
2.优化产业结构及管理模式的需要。未来上市公司总部作为战略管控和财务管控的中心,并通过创新人、企业并购等多种方式培育经济持续增长,现有机床业务领域拟以子公司形式发展。
3.进一步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简称:中航工业制造所)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的需要。为发挥各方技术及资源优势,推进机床业务扭亏和转型升级,上市公司与中航工业制造所于2015年12月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披露的2015-057号公告),协议明确积极研究并推进上市公司机床业务委托中航工业制造所经营管理。将机床业务从上市公司本部分立并成立装备公司,是为实现委托经营管理创造条件的前提。
二、拟成立装备公司的基本方案
1.按照资产和人随业务走的原则,确定分立范围,将上市公司机床业务除土地房产(如变更产权主体,税收成本较大,后续采用租赁方式使用)以外的资产注入新成立的装备公司。
2.按照业务发展需要及效率效益提升的原则,确定新成立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架构,并采用竞争招聘方式确定具体人员。
3.为尽量控制独立法人单位,降低管控风险,以现有的南通天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基础,采用以机床业务相关资产对其增资,更名并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等方式成立南通装备公司。
4.新装备公司成立后进一步优化调整现有数控机床业务结构,重点发展具备一定竞争能力和能力的产品,并充分借助中航工业制造所的技术和市场资源,承接配套部件加工制造业务,并逐步向高端装备转型,力争3年内完成扭亏目标。
后续公司经营层将根据涉及的资产及交易金额,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开展新装备公司相关工作。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6-012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募集资金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较好、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12次并购重组审核工作会议审核,并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0,15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89,994,086.7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375,512.1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8,618,574.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账并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15]02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12次并购重组审核工作会议审核,并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0,15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89,994,086.7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375,512.1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8,618,574.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账并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15]02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12次并购重组审核工作会议审核,并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0,15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89,994,086.7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375,512.1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8,618,574.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账并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15]02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仍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从而对募集资金收益造成影响。
针对上述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一)在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理财产品品种,并与受托方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指导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对理财产品业务实施监督。
(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授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行使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独立董事向南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公司承诺,本次投资的该类理财产品不得质押,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6-011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8,468,634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2月4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峡水利”)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4[2014]1196号文《关于核准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公司于2014年2月4日,以发行价格13.55元/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63,468,634股,2015年2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新增的63,468,634股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67,533,200股增加至331,001,834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各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新华水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338,750,000.00	36
2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35,500,000.00	36
3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108,400,000.00	12
4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	121,590,000.00	12
5	杨胜	8,000,000	108,400,000.00	12
6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68,634	46,999,990.70	12
	合计	63,468,634	859,999,990.70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下属企业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认购的三峡水利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登记托管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然人杨胜、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认购的三峡水利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登记托管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截至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7,533,200股,增加至331,001,834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1.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8,468,634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2月4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流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流通股数量
1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42	8,000,000	0
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	2.72	9,000,000	0
3	杨胜	8,000,000	2.42	8,000,000	0
4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68,634	1.05	3,468,634	0
	合计	28,468,634	8.60	28,468,634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国家持有股份	0	0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43,000,000	-8,000,000	35,000,000
3.其他法人持有股份	12,468,634	-12,468,634	0
4.自然人持有股份	8,000,000	-8,0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63,468,634	-28,468,634	35,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267,533,200	+28,468,634	296,001,834
股份总额	331,001,834	0	331,001,834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三峡水利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方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承诺;
2.三峡水利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方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承诺;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三峡水利关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16-002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春鸣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集团”)拟向公司回购位于成都市青羊区金磨路52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1-5层及附属酒店资产的议案。
国栋集团开发的国栋南苑五里城项目,建筑面积27.32万平方米,总价约6.25亿元,由于增加了营业收入与效益,由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建筑总承包,即包工包料承建。该项目由于在2008年5月12汶川大地震的原因和影响项目80%设计与住宅配套出售的800余辆永久机动车位的人防防护建设没有落实的影响导致滞销,形成对公司工程施工款的拖欠。为及时收回欠款,公司同意国栋集团将位于成都市天府广场市中心黄金口岸的国栋中央商务大厦1-5层及附属酒店资产(当时全国主要城市市中心黄金口岸的酒店经营形式一片繁荣),抵偿公司工程施工款。因该资产已改建为酒店对外经营,经中融资产评估师事务所采用收益法对该资产进行了评估,该酒店资产总建筑面积为14,614.10平方米,每平方米单价10,916.63元,合计总价为15,953.67万元;该评估资产未来30年平均年收入为18,216,979.50元,年均总费用为5,813,925.49元,年均净收益12,403,054.01元。国栋集团向公司承诺:从2009年开始,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经审计的该资产如未达到预期利润,国栋集团将向公司全额补足该资产预期利润与实际利润之间的差额。通过资产收购方式,虽然国栋集团每年都补足了预期利润,但在近几年的经营中亏损越来越大,为了控制公司未来长期的经营风险,公司要求国栋集团原价另加利息等方式回购该酒店资产。
在该交易的执行中,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资质的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上述酒店资产重新进行评估,待评估价值确定后,公司将与控股股东国栋集团商定上述酒店资产回购价格,如评估价差过大,公司将要求国栋集团按照原转让每平方米10,916.63元,合计总价为15,953.67万元,另加资金利息并扣除国栋集团的利润补足后签订资产转让合同(分期不超过24个月内向公司付清全部转让款),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属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国栋集团的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王春鸣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16-001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长30%-1